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526,940,607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会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兆驰股份	股票代码	0024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单华锦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传真	0755-33614256		
电话	0755-33614068		
电子信箱	ls@szmt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智慧显示、智慧家庭组网及LED全产业链。报告期间,智慧显示与智慧家庭组网作为稳定公司收入利润的基本盘,持续做强做大。同时,公司持续深化LED全产业链的战略布局,一方面全方位发挥LED垂直一体化的优势,完整搭建Mini LED背光及Mini/Micro LED显示两大垂直产业链;另一方面,确保每一个产业链环节具有充分的市场竞争优势,聚焦龙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150.28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46亿元,同比上涨244.13%,各业务板块在行业底部韧性强劲,同时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至45.7%,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涨至49.41亿元。后续,公司将继续优化业务结构,充分发挥垂直一体化产业链战略布局优势,打造科技型集团化公司。

(一)智慧显示与智慧家庭组网穿越行业周期,稳固收入利润基本盘

1.智慧显示持续做大做强,布局多显示,打开更多成长空间

智慧显示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板块,产品涵盖各主流尺寸的液晶电视、电脑显示器、Mini LED显示屏等,逐步构建智慧显示行业的产业集群。

电视ODM业务多年来保持行业第一梯队,依据洛图科技的数据,报告期内公司ODM业务出货量为850万台,出货量居行业前列,海外市场仍然是公司的主要销售市场,公司努力开拓除北美以外的如东南亚、南美、欧洲、中东非等市场。鉴于国内存量市场竞争激烈以及海外增量需求强劲,公司将继续重点开拓海外增量市场,以保证出货量的稳定增长。同时,长期来看大陆面板厂扩产后LCD面板资源充裕,保证了供应链的稳定,公司将持续开发国际A类品牌客户并提升A类品牌客户占比。

除此之外,公司定位智慧显示市场,布局多品类显示。依托现有的客户资源及集团产业链协同优势,陆续开拓显示器、Mini LED显示、投影等多显示品类,为客户提供多显示产品软硬件一体化解决方案。

2.智慧家庭组网产业链横向、纵向延伸,逐步搭建智能终端产业集群

报告期内,受益于《"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及国内千兆宽带网络升级,数字化深入,超高清及5G应用的大力发展,作为网络建设基础设施的公司网络通信终端设备带来强劲。完成了WiFi6路由器、XG-PON网关产品升级,以及高清智能摄像头的开发,更大程度丰富了国内外运营商的终端产品需求。

网络通信终端,依托通信应用领域的多年沉淀及集团产业链协同优势,产业链向上延伸,以实现从整机到核心部件的拓展,开拓更多利润增长点。

IoT智能终端,依托多品类拓展及重要大客户的开拓,逐步搭建智能家居、智能穿戴健康两大IoT终端应用集群。其中智能家居将以家居智能化需求为出发点,开拓智能门锁、新型清洁电器、家庭看护摄像头等终端品类;智能穿戴健康以日常健康监测需求为方向,开发适合老年康养、儿童看护、社区定制的终端和平台管理终端产品。

未来公司以网络通信终端为基础,搭建智能家居和智能穿戴健康两大应用终端的多品类拓展。同时,为满足生活智能化的刚性需求,通过产业整合,逐步实现AI+IoT的转型。

(二)LED产业链各环节百花齐放,Mini LED垂直一体化布局进入收获期

公司在LED产业领域实现全方位深度布局,包括上游芯片、中游封装、下游照明及显示应用。公司在LED产业链实现了"蓝宝石平片→图案化基板(PSS)→LED外延片→LED芯片→LED封装→LED背光/照明/显示应用"全工序全产业链布局。公司发挥产业链垂直一体化优势,增强产业链各环节在周期低位的韧性及景气度回暖之后更大的弹性,同时产业链各环节充分参与市场竞争,确保各环节拥有充分的市场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各环节合力布局Mini /Micro LED垂直产业链,提升各环节在Mini LED市场份额,并推动公司逐步实现Micro LED产业链各环节技术突破及商业化应用的开拓。

1.LED芯片,高质量发展奠定行业领导地位

兆驰半导体2022年实现收入16.43亿元,净利润3.13亿元,是全行业唯一一家全年满产满销且扣非后较大幅度盈利的芯片厂。公司在南昌投资建设LED芯片研发及生产基地,依托集团信息数据系统、全套自动化生产设备、业内最大的单一主体厂房及全工序布局,已实现全智能化生产的现代化智造公司。

(1)单一厂房全工序布局,全光谱覆盖

LED芯片广度布局红镓(GaAs)芯片,经过多年积累已构建全光谱的产品领域(紫外光、可见光、红外光),具备"蓝宝石平片→图案化基板(PSS)→LED外延片→LED芯片"全工序独立制造能力,能够在单一厂房内实现全工序智能化生产。

(2)产能规模及运营管理

LED芯片厂是全球最大的单一主体厂房。截止目前,公司主要生产设备为中微A7、中微Unimax、Aixtron 2800G4-TM,可用于生产氮化镓和砷化镓LED外延片和芯片,其中报告期内新增的52腔中微Unimax及配套生产设备将用于生产Mini LED等高附加值产品,满产后公司LED芯片月产能可达110万片4寸片,尽管全球LED终端需求疲软,报告期内,公司全年产销比98.5%,实现全年满产满销的生产经营目标。

(3)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高附加值产品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高附加值产品的占比。公司的通用照明、传统背光产品已占据主要市场份额,高光效照明、倒装&高压特种照明、Mini LED背光、RGB显示产品市场份额陆续提升。随着公司扩产项目的持续放量,公司将陆续提升高端照明、Mini LED背光、Mini RGB显示的市场份额,并逐步实现车用LED、红外、植物照明等各高端细分领域全覆盖。

(4)研发与技术创新

产学研方面,通过自主关键技术攻关,联合南昌大学、武汉大学、湖南大学等高校资源进行产学研合作。2022年,公司荣获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国家专精特新企业创新50强(2022年排全国第五名)、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等荣誉奖项。

专利方面,公司拥有近2000项自主知识产权,并获苏州市级专精特新产品韩国LG公司收购的百余项全球LED芯片核心专利的授权许可,保护范围包括PSS衬底、LED外延结构、LED芯片结构等领域,覆盖美国、欧洲、日韩及中国大陆、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为公司产品出海战略保护护航。

技术创新一直是公司实现高质量运营之根本,一方面技术创新持续不断开拓更高价值的产品,攻坚高端市场,布局公司未来之路,另一方面,公司一直致力于提升效率、成本降低的技术创新。研发是产品设计方案的源头,研发端的技术创新可以解决"既要产品高性能、又要效率大幅度提升"的可行性问题,配合生产工艺各环节的工艺创新,以技术创新带领公司实现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具体到公司产品规划的技术创新层面,一方面,做更多更大的芯片,提升发光效率,提升产品价格,彰显品牌价值;另一方面,做更小的芯片,在保证同等光效前提下,在同等大小晶圆上切割更多更小的芯片,使得生产效率大幅提升,单颗芯片成本大幅下降。

(5)未来战略布局规划

作为化合物产业链中最重要的智造商,根据长期战略规划,公司将逐步实现Micro LED、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领域的布局,公司积极布局VCSEL、光模块及光通信器件、射频器件、电力电子器件等,完善化合物半导体产业链的技术积累,以实现应用领域的全方位覆盖。

1.LED封装,严多下夯实经营硬实力,有望"春暖花开"

2022年兆驰光元实现收入25.47亿元,净利润0.86亿元,LED封装业务主要有LED器件及组件两类产品,根据应用场景,产品定位于照明、背光和显示三大主流应用领域。

LED背光已成为三星LED、索尼、LG、夏普、康佳、创维、TCL等国内外知名电视机客户的长期合作供应商。在Mini LED背光方面,公司主打Mini POB、Mini COB两种技术方案,2022年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品牌客户,主要用于电视机、显示器领域,并已占据市场较大份额,后续公司将利用已有的Mini LED成熟技术攻坚车载背光市场。照明产品方面,公司已在通用照明、高光效照明、健康照明等领域夯实,在细分领域,公司利用自有Mini LED车载技术及大功率陶瓷封装技术的储备,针对车内氛围显示、刹车、日行、示廓、头灯等应用提供LED封装解决方案。在LED显示领域,公司将Mini LED与IMD封装技术相结合,发布Mini RGB、小间距及户外显示产品。

3.以COB显示为代表的LED应用板块,悦意进取,勇攀高峰

基于上游芯片、中游封装产业链整合,公司LED应用板块已经拥有成品照明灯具、电视背光及COB显示三大应用业务。

LED显示是目前LED应用最具成长动能的板块,兆驰品显采用倒装芯片,配合COB集成封装工艺,为客户提供COB面板。报告期内,公司已有600余COB封装生产线,已实现P0.93-P1.56的Mini RGB 4K显示面板的量产。

兆驰品显通过突破巨量转移技术难点,全面革新生产工序,独家联合第三方设备,并在工艺方面,从箱体结构、电源供电、图像控制卡应用以及灯板显示矩阵排列等多维度进行创新,大胆打破行业固有的生产流程,已经实现量产化的直通率及良率业内领先。兆驰品显秉承集团消费电子产品的制造设计理念,业内首创"HUB板、信号接收板、电源板"的三合一主板设计,以最大限度地利用信号接收卡、内部无线材链接,实现装配的极简化设计。

在市场开拓路径方面,公司遵循大尺寸显示应用从Mini LED向Micro LED技术演变的路径,以小间距、微间距为切入口,后续逐步向下拓P05以下的P0.5英寸以上高端电视,最终实现公司从"智慧显示"向更广阔的"智慧显示"消费电子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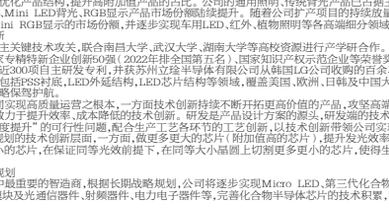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年3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分拆子公司上市的议案》,同意终止控股子公司江西兆驰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拆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事项,并于2022年3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江西兆驰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审〔2022〕169号)。详情请参阅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18日、2022年3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终止控股子公司分拆至创业板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审核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下午14:00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3号楼6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高飞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案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9)同时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决算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情况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于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发展成长相匹配,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和实施状况,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于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择机进行投资理财业务,能够有效地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会影响到正常的生产经营,且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管理制度及其他内控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批与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公司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145,949,330.35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306,566,197.26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取母公司净利润10%法定盈余公积金130,656,619.73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6,602,419,019.43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7,617,711,730.05元。

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提出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22年年末总股本4,526,940,6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0.7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合计分配现金股利344,047,486元,占本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0.02%。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于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于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具体内容于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拟合计使用任一时点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风险可控的产品,包括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信托计划等)、债券(国债、公司债、企业债、政府债券等)、货币型基金等以及其它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投资额度包括将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在上述投资额度内,投资主体的投资金额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自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同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审批,并由董事长在授权额度范围内签署投资理财事项相关的协议及合同,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于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序号	子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8.1	关于公司董事长顾伟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2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徐鹏平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3	关于公司离任副董事长全劲松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9	0	0	0
8.4	关于公司离任董事康健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9	0	0	0
8.5	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欧军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6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李志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9	0	0	0
8.7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单华锦女士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9	0	0	0
8.8	关于公司董事孙慧荣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9	关于公司董事李丽威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10	关于公司董事田炽杰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11	关于公司离任独立董事朱伟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9	0	0	0
8.12	关于公司离任独立董事陈俊生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9	0	0	0
8.13	关于公司董事张增荣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14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范鸣春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15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傅冠强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2022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顾伟先生、田培杰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于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是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需要,是合理、合法、合规的,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顾伟先生、田培杰先生回避了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1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序号	子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7.1	关于公司监事丁苏莎女士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2	0	0	1
7.2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陈高飞先生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2	0	0	1
7.3	关于公司离任监事周小凤女士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3	0	0	0
7.4	关于公司监事杨明斌女士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2	0	0	1

2022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情况详见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于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3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下午14:00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3号楼6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高飞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案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9)同时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发展成长相匹配,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于独立客观的原则,对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进行了认真审查,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有利于公司的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同意该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拟合计使用任一时点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内控措施,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合计使用任一时点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投资对象包括期限7天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信托计划等)、债券(国债、公司债、企业债、政府债券等)、货币型基金等以及其它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

(一)投资目的: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根据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以下简称投资主体)的资金状况,拟使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该额度包括将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在上述投资额度内,投资主体的投资金额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公司拟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风险可控的产品,包括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信托计划等)、债券(国债、公司债、企业债、政府债券等)、货币型基金等以及其它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公司不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也不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为主要投资标的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五)单个产品期限:由公司根据资金情况选择。

(六)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投资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七)实施方式: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审批,并由董事长在授权额度范围内签署投资理财事项相关的协议及合同,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

(八)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批、决策与管理程序

在投资理财项目实施前,公司资金部负责对投资理财项目进行经济效益可行性分析、风险评估等,经公司财务总监审批,并上报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投资项目开始实施后,资金部负责投资理财项目的运作和管理,及时向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报告投资盈亏情况。公司董事长为投资理财事项的第一责任人,在授权额度范围内签署投资理财事项相关的协议及合同,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项目的审计与监督。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可以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1.投资风险: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有一定的投资风险,且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3.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公司将做好投资理财产品的期钢研和可行性论证,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防范公司投资风险,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

(2)公司制订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投资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2.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2)独立董事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审计部核实的基础上,必要时由两名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有权聘任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投资理财资金的专项审计。

(3)监事会定期或不定期对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3.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须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2)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3)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分人保管,并定期进行修改。

(4)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2.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独立董事及监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3年度,因生产经营需要,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深圳市兆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驰供应链")、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13,000.00万元。

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顾伟先生、田培杰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此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议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公司	购买会员及其服务等	市场价原则	1,000.00	0.00	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公司	销售电视机、机顶盒等产品及产品服务	市场价原则	1,000.00	7.45	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公司	广告宣传等相关服务费用	市场价原则	3,000.00	103.4	576.9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公司	广告宣传、内容共享等相关服务费用	市场价原则	3,000.00	99.8	590.14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兆驰供应链	销售照明灯具等产品及产品服务	市场价原则	5,000.00	349.04	152.81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公司	购买会员及其服务等	0.00	3,000.00	0.00	-100.00	2022年4月29日《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公司	销售电视机、机顶盒等产品及产品服务	0.00	3,000.00	0.00	-10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公司	广告宣传等相关服务费用	576.99	3,000.00	99.32	-80.8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公司	广告宣传、内容共享等相关服务费用	590.14	3,000.00	9.82	-80.3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